据安大简《诗经》再解《驺虞》

（首发）

王宁

枣庄广播电视台

《诗经·召南·驺虞》只有两章六句，全诗如下：

彼茁者葭，壹发五豝。于嗟乎驺虞!

彼茁者蓬，壹发五豵。于嗟乎驺虞!

黄德宽先生在《略论新出战国楚简〈诗经〉异文及其价值》一文中，公布了安大简《诗经》中的《驺虞》全文，[[1]](#endnote-1)[1]并作了详细的分析，简本全文如下：

皮者，一发五郙，于差从！
皮者菶，一发[五豵，于差从！]

[皮者] 𦮂,一发五麋，[于差从！]

简本《驺虞》是三章九句，比《毛诗》本多出一章，笔者曾经推测“无论是引用《诗》的人还是编撰诗集的人，很多情况下不是照录原诗，而是会有节录、增删、改造，因此同一首诗会形成许多传本，也出现了许多‘逸诗’”，[[2]](#endnote-2)[2]现在看来的确存在这种情况。先秦的《诗》中的同一篇可能有不同的版本，章节也不同，各家在编辑时会各有取舍，采取的版本不同，选取的章节和章节数量也有差异，《驺虞》这篇汉代的传本本只选了两章，安大简本则选取了三章，但也未必是全诗。

简本和《毛诗》本对比，前两章的内容基本相同，只是用字有差异，“一”与“壹”、“皮”与“彼”、“差”与“嗟”是常见的通假字。“驺”、“从”庄精准双声、侯东对转音近。“”与“虞”是音近通假。但是出土楚简书中“”字极多，是个很常见的字，基本上都是用为语气词“乎（呼）”，用为“虞”者迄无一见，可见这个字战国时期的人很可能就是读语气词的“乎”，而并非是驺虞之“虞”。“”字传世典籍不见，当分析为从艸𡌭声，“𡌭”字《正字通·土部》注音都脫切，与“掇”音同，释云“人名”，疑即“畷”的或体，《说文》“畷，兩陌閒道也，廣六尺”，音陟劣切，与“掇”都是端纽月部字，与端纽物部的“茁”双声、月物旁转叠韵音近，所以这个字可以看作是“茁”的或体，《说文》：“茁，艸初生出地皃”，即草木刚萌发的样子。“”从艸估声，疑即“苦”之或体，这里是“葭”的通假字；“郙”与“豝”、“菶”与“蓬”也都是音近可通的字；“𦮂”据《玉篇·艸部》是古文“蓍”字，黄先生文中已经括读为“蓍”。参考《毛诗》本用宽式释文写出来就是：

彼茁者葭，一发五豝。于嗟从乎!

彼茁者蓬，一发五豵。于嗟从乎!

彼茁者蓍，一发五麋。于嗟从乎!

黄德宽先生指出前人在解该篇时，争议比较大的是“驺虞”到底是白虎黑纹的仁兽、还是天子的虞官、还是乐名的问题，现在安大简本作“从乎”，黄先生指出传本《诗经》作“驺虞”存在着两种可能：一是因读音相近而将“驺虞”写作通假字“从乎”，二是因将“从乎”误读而附会成传说中的义兽“驺虞”，并从简本异文“从乎”来寻求解决问题的途径。笔者也认为简本作“从乎”应该是此诗的原文，作“驺虞”当是秦汉间人的误读，那么关于该篇的“驺虞”到底是兽、是官、是乐的这个问题就不存在了。但即使是按照“从乎”来解释，似乎还是有可讨论的余地。

“于嗟从乎”这句是篇题的由来，也是全篇的核心，对于理解全篇的诗意很重要。黄德宽先生认为：

“‘从’，《齐风·还》‘并驱从两肩兮’，《毛传》：‘从，逐也。兽三岁曰肩。’在《驺虞》‘彼茁者葭，一发五豝，于嗟从乎’等诗句中，将‘从’释作‘逐’，理解为‘驱逐’，显得文通字顺。根据先秦汉语用字习惯，‘从’还可读作‘纵’，在诗中理解为‘放生’也是可能的。……在全面分析该诗文本及其产生的历史文化背景之后，我们认为，这首诗与上古虞衡制度有这深层关系，是上古‘毋麛毋卵’田狩‘常禁’的具体体现。《驺虞序》以及《鲁诗》《韩诗》对‘驺虞’的阐释，背后实际上隐含着一定的历史文化内容。因此，‘从’读为‘纵’可能更加合适，该诗就是吟诵田猎时遵循常禁而放生幼兽的行为。”

黄先生的解释比前人的解释更加贴合诗意，文意也通畅。问题在于，既然文中的“驺虞”不存在了，还要比附“上古虞衡制度”似乎就有些牵强。对于该篇的诗意，古人的不必列举了，即使是今人的研究，也是说法纷异，简直可以说是五花八门，请试举几例：

高亨先生认为是：

“贵族强迫奴隶中的儿童给他牧猪，并派小官监视牧童的劳动，对牧童常常打骂。牧童唱出这首歌。”[[3]](#endnote-3)[3]

丁桃园先生认为：

“《诗经·召南·驺虞》是关于保护动物的一首诗，它反映了我国先民很早就具备了环境保护的意识。”[[4]](#endnote-4)[4]

李昌礼先生认为：

“如果结合《驺虞》诗篇的情感基调、诗歌反映的时代文化内涵以及先民生产力水平的实际状况来看,它应该是一首哀叹艰苦狩猎生活的诗。”[[5]](#endnote-5)[5]

刘毓庆先生认为：

“《驺虞》是《诗经》‘二南’的最后一篇,编诗者之旨是在以兽应禽(《鹊巢》)，言文王之化泽及于鸟兽；诗之旨则在赞虞人奉职。”[[6]](#endnote-6)[6]

杨立先生认为：

“《驺虞》不仅是一首赞美猎人的诗歌,也是一首天子专用的射猎音乐,因为‘乐者为同’,故而有时也会用于普通阶层的重要场合,但主要是上层统治阶级使用。《驺虞》除了作为射猎的音乐节奏之外,还含有劝诫统治者顺应天道时序、躬行仁心道德的讽谏意义。”[[7]](#endnote-7)[7]

姚小鸥先生认为：

“诗篇通过‘彼茁者葭，壹发五豝’等诗句，歌颂了周代礼乐制度下的自然生态和社会秩序，反映了主流的思想意识。”[[8]](#endnote-8)[8]

隋严先生认为：

“《驺虞》一诗的主旨并不是对猎人的赞美,也不是对职官欺凌有感而发之作,而是教化人向善仁义之作。”[[9]](#endnote-9)[9]

因为限于篇幅，不能尽举，但从中可以看出诸家对于该诗的理解是很纷异的，其中的主要原因，一是受古人解说的影响，二是对于此篇的文字并没有完全读通，因为这篇诗里有从汉代就造成的误读字。

首先说“于嗟”，在《诗》中常见，郑玄《笺》释《驺虞》的“于嗟”是“于嗟者，美之也。”其他地方的“于嗟”含义则不尽相同：

《麟之趾》：“于嗟麟兮！”《毛传》：“于嗟，叹辞。”《正义》：“言公子信厚，似于麟兽也，即叹而美之。”按：此是叹美义的语气词。

《击鼓》：“于嗟阔兮，不我活兮！”郑《笺》：“军士弃其约，离散相远，故吁嗟叹之‘阔兮，女不与我相救活’，伤之。”《疏》：“毛以为既临伐郑，军士弃约而乖散，故其在军之人叹而伤之。”按：此是哀伤义的语气词。

《氓》：“于嗟鸠兮，无食桑葚。于嗟女兮，无与士耽。”郑笺释此“于嗟”为“于嗟而戒之。”按：此是呼吁、提醒义的语气词。

《权舆》：“于嗟乎！不承权舆。”《正义》释此“于嗟”为“于嗟叹之。”按：此是叹息义的语气词。

可知“于嗟”的就是叹息义的感叹词，类似今天说的“哎呀”、“啊哟”，既可以是叹美、赞叹义，也可以是叹惜、哀伤义，也可以用为呼吁、提醒义，同一个语词在不同语境里表达不同的意思也很正常。

其次是“从”，黄德宽先生最后选择的是“纵”，解释为“放生幼兽的行为”，笔者认为似有不妥。这个“从”应当就是《齐风·还》“并驱从两肩兮”的“从”，《毛传》训“逐也”，就是田猎逐兽，《逸周书·小明武》“荒田逐兽”、《新序·杂事二》“晋文公出田逐兽”者是。古代贵族打猎，是乘车逐兽，然后以弓箭射杀，《还》的“并驱从”就是共同驾车追逐，《韩非子·外储说右上》云：

“夫猎者，托车舆之安，用六马之足，使王良佐辔，则身不劳而易及轻兽矣。今释车舆之利，捐六马之足与王良之御，而下走逐兽，则虽楼季之足无时及兽矣，托良马固车则臧获有馀。”

议论的就是古代贵族打猎时的情形。当然，《驺虞》中的“从”只是说逐兽，没说是不是乘车。《说文》：“猎，放猎，逐禽也。”“逐”就是“从”，所以这里的“从”即逐猎，追逐野兽打猎的意思。那么“于嗟从乎”就是在叹息打猎，到底是赞叹打猎，还是叹惜打猎倒是看不出来，只能通过进一步分析来确定。

再说“一发”，《说文》：“发，射发也”，就是射箭。《毛传》释“壹发五豝”云：“虞人翼五豝，以待公之发。”《正义》：“解云‘君止一发，必翼五豝者，战禽兽之命’，必云战之者，不忍尽杀，令五豝止一发，中则杀一而已，亦不尽杀之。”就是虞人驱赶出五头豝，君只射一箭，射杀其中的一只就完了。可是看看诗文里，根本就看不出有“虞人翼五豝”的意思，所以《毛传》《正义》的解释迂曲不可据信。《小雅·吉日》里说“既张我弓，既挟我矢。发彼小豝，殪此大兕”，“发”就是射中、射得义。

对于其中的“壹（一）”字，姚小鸥先生在分析了前人的注解之后认为：

“关于‘壹发五豝’的‘壹’字，马瑞辰《毛诗传笺通释》引《小雅·小宛》‘壹醉日富’例，认为此处‘壹’为发语词，不当为数词讲。杨树达《词诠》指出‘壹’字与‘一’通用，可为副词，释为‘一旦’‘皆’等义。如此解释，本句与《吉日》‘发彼小豝’句更为密合，可以互证。”

姚先生提出“一”或“壹”可为副词释为“一旦”、“皆”等义确有依据，但诗句中“一”与“五”同举，“一”还应该作数词看待。不过这里的“一发”不是射了一箭，而应是代指一次射猎，因为古人说“发”也未必就是说射了一箭，《汉书·匈奴传下》：“弓一张，矢四发”，《集注》：

“服虔曰：‘发，十二矢也。’韦昭曰：‘射礼三而止，每射四矢，故以十二为一发也。’师古曰：‘发犹今言箭一放两放也。今则以一矢为一放也。’”

可见，“一发”可以是指射一箭或一支箭，也可以指射一次所用的箭数（十二支），《驺虞》中当是指一次射猎，“一发五豝”也就是一次射猎就获得了五只豝，其它两章的“一发五豵”、“一发五麋”都当如是解。其中的“五豝”、“五豵”、“五麋”只是表示较多的猎物，并非实指，因为这三种猎物不可能都是正好的五只，只是个比拟说法。那么就可以知道，《驺虞》这篇本应称《从乎》，意思是“逐猎呀”，“于嗟”应该是赞叹的语气，称赞逐猎的结果之好，郑《笺》说“于嗟者，美之也”还是比较符合文意的。如果把诗文按语意翻译一下就是：

那萌发的芦苇里，一次射到五只豝。哎呀多好的逐猎啊！

那萌发的蓬蒿里，一次射到五只豵。哎呀多好的逐猎啊！

那萌发的蓍草里，一次射到五只麋。哎呀多好的逐猎啊！

这是一篇语意简单的狩猎诗，就是因为狩猎打到了好多猎物，大家一唱三叹，欢呼称赞这是一次结果很好的狩猎活动，恐怕与任何古代的典章制度、仁义道德都攀不上什么关系，更难说有上述诸家分析出来的“深刻含义”，只不过是体现了古人狩猎多获时的喜悦心情而已。

《墨子·三辩》里说：“周成王因先王之乐，又自作乐，命曰《驺虞》”，说《驺虞》是成王作的。但这个《驺虞》是不是《诗经》中的《驺虞》还真不好说定，因为根据安大简来看，《诗经》的该篇本作《从乎》，不是《驺虞》。在汉代人的嘴里，《驺虞》篇成了文王时候的诗，认为内容是说“天下纯被文王之化，则庶类蕃殖，搜田以时，仁如驺虞，则王道成也”（《毛传》），又与《墨子》不同，这便是顾颉刚先生说的汉人说《诗》的“信口开河”，[[10]](#endnote-10)[10]为了“经世致用”胡乱攀援比附名人及其历史，可信度很差，至于那些仁义道德之类的说辞，就更没谱了。如果信从了此类解释，反而让人陷入“五里雾”中，无法正确地读懂诗文、理解诗意。

同时也可知，古文献在流传中有时文字会讹变得很厉害，主要是通假字写法的歧异所致，这种讹变常常出乎后人的意料，“从乎”讹变为“驺虞”就是一个明证，如果不是出土的楚简本，我们恐怕永远没法知道此篇诗的正确含义了。

1. [1] 黄德宽：《略论新出战国楚简〈诗经〉异文及其价值》，《安徽大学学报（哲学社会科学版）》2018年第3期，71-77页。下引黄先生说均出此文，不另出注。 [↑](#endnote-ref-1)
2. [2] 王宁：《〈耆夜〉〈詩經〉之〈蟋蟀〉對讀合議》，复旦网2018/5/10. 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Web/Show/4247 [↑](#endnote-ref-2)
3. [3] 高亨：《诗经今注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，33页。 [↑](#endnote-ref-3)
4. [4] 丁桃园：《〈诗经·召南·驺虞〉——我国最早的一首环保诗》，《河西学院学报》2007年第1期，32-33页。 [↑](#endnote-ref-4)
5. [5] 李昌礼：《〈诗经·国风·召南·驺虞〉诗篇本义新探》，《铜仁学院学报》2012年第4期，27-30页。 [↑](#endnote-ref-5)
6. [6] 刘毓庆：《〈诗经·召南·驺虞〉研究》，《晋阳学刊》2017年第2期，27-32页。 [↑](#endnote-ref-6)
7. [7] 杨立：《〈诗经·驺虞〉浅探》，《常州工学院学报(社科版)》2017年第5期，40-43页。 [↑](#endnote-ref-7)
8. [8] 姚小鸥：《新出楚简与〈诗经·驺虞〉篇的解读》，《光明日报》2018年11月12日13版。下引姚先生说同。 [↑](#endnote-ref-8)
9. [9] 隋严：《〈诗经·召南·驺虞〉辨析》，《戏剧之家》2018年第4期，179-195页。 [↑](#endnote-ref-9)
10. [10] 顾颉刚：《〈诗经〉在春秋战国间的地位》，《古史辨》第三册下编，上海书店1982年，366页。 [↑](#endnote-ref-10)